

韶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韶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2020 年第一季度 政府网站检查情况的通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2020 年 1 月 20 日，市政府办公室对全市正常运行的政府网站进行了全覆盖检查。现将检查情况通报如下：

一、总体情况

按照省政府办公厅有关网站集约化工作的部署安排，我市已完成全市政府网站迁移到省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工作并上线运行。截至目前，我市在运行的政府网站为 38 家。同时，按照国务院办公厅部署要求，市政府办公室认真组织开展政务新媒体摸查清理工作，关停整合一批用户关注度低、更新不及时、无力运维的新媒体帐号，将相关功能集约整合。目前，我市在运行的政务新媒体已缩减至 47 家。

2020 年第一季度，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检查考核指标》，市政府办公室对全市正常运行的 38 家政府网站进行了全覆盖检查。从检查情况看，大部分单位能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和网络安全工作责任制以及政府网站工作各项要求，运维保障水平不断提升，但有 2 家网站存在严重

表述错误问题。同时，市政府办公室对全市在运行的 47 家政务新媒体安全问题、内容更新、互动回应三项“单项否决”指标落实情况进行了检查。从检查情况看，绝大多数政务新媒体能够认真做好政务信息发布和互动回应工作，符合检查指标要求，但有少数政务新媒体仍存在信息更新不及时、互动功能不可用等问题。

二、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

仁化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韶关市自然资源局网站等存在严重表述错误问题；韶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微信公众号、曲江信访、始兴县人民政府网微信公众号存在未及时更新问题；韶关国资、曲江旅游、曲江天气、曲江区总工会、畅游南雄、南雄公安、南雄招商、韶仁禁毒、仁化公安、魅力董塘、仁化旅游、仁化县文化馆、乳源公安等存在互动功能不可用问题。

三、工作要求

（一）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确保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安全运行。各地、各部门要把政治建设摆在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工作的首要位置，坚决落实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和网络安全责任制。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审核制度，对所发布的信息要“先审后发”，对重点稿件要反复核校，及时发现和纠正错误信息。加强网络安全防护，建立健全协同工作机制，强化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切实做好防攻击、防篡改、防病毒、防瘫痪、防劫持、防泄密等工作。坚决杜绝因信息内容不当和网络安全事件等引发负面舆情。

（二）进一步推动政府网站服务水平迈上新台阶。各地、各部门要认真落实国务院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的要求，在解决“僵尸”、“睡眠”等网站问题的基础上，进一步提升政府网站便捷性，使政府网站更新符合群众期待。要从偏重信息发布向推动公开、互动、办事三位一体均衡发展转变。要把政府网站作为汇聚政府网上数据、提供政府线上服务、助力政府网络治理的重要抓手。从用户角度出发，以方便好用为目标，不断完善网站各项功能，加快解决域名名称不规范、页面访问打不开、栏目设置不合理、检索信息不准确、注册登录不顺畅等问题。

（三）进一步加强政务新媒体建设管理。各地、各部门要严格按照《广东省推进政务新媒体健康有序发展的实施意见》（粤办函〔2019〕90号）要求，尽快建立健全政务新媒体管理体制和机制，着力解决职能定位不准、工作边界不清、内容保障不力等问题，防止出现“有平台无运营、有帐号无监管、有发布无审核”等现象。要立足实际开设和用好政务新媒体，既要避免盲目追求开通率，也要避免简单随意关停，对功能定位不清晰、信息长期无更新、不互动无服务、监管不到位的，要坚决关停，已发布关停、注销公告的，要按程序加快关停注销进度；对功能相近、用户关注度和利用率低的，要清理整合，优化资源配置，将信息发布、政民互动、办事服务等功能集成到一个帐号，做优做强；对信息更新慢、内容推送迟、交流互动差、办事效率低的，要限期采取措施整改到位。各地、各部门要认真查漏补缺，保留、关停和注销的帐号要及时向市政府办公室进行备案。要加强对政务

新媒体的内容保障和日常监管，坚持“先审后发”，严把政治关、法律关、政策关、保密关、文字关，提高信息更新频率，保证信息发布、解读和回应质量，优化政务新媒体上提供的办事服务和互动交流功能，提升各级政府在移动端的办事服务能力。

对此次通报存在问题的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请各单位通过开普云监管平台（<https://www.kaipuyun.cn>）下载监测报告（账号、密码与全国政府网站信息报送系统的账号密码一样），抓紧完成整改工作，按要求将整改报告（PDF版，加盖单位公章）通过开普云监管平台“整改情况反馈”栏目提交，并于2月27日前将整改情况通过OA系统报送市政府办公室（联系人：陈叶飞，联系电话：8963983）。

韶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2月23日